

新闻形式创新论

□王辰瑶

【摘要】新闻业在面临环境巨大变化时进行了大量的新闻形式创新,以期适应变化和谋求新发展。但新闻形式创新行动本身并不一定带来正面效果,它也可能产生大量关于新闻形式的困惑、退化,甚至会影响新闻的存在根基。因此,理解新闻形式的创新机制就显得十分重要,这类实践理论知识将帮助行动者增强对新闻形式创新的自觉和省察,减少盲目性。本研究认为不能仅靠传统的“题材”和“体裁”分类来理解新闻形式,还需从系统功能的角度理解新闻形式的社会文化意义及其变化发展的原因。在此基础上,提出新闻形式创新,遵循着外部转化、内部重组和优化功能的一般机制。数字传播环境加速了新闻形式创新的外部转化,但对内部重组的冷静思考以及新形式是否能优化而非损害新闻功能的审慎判断,同样是新闻行动者需要重视的。

【关键词】新闻形式;新闻创新;系统论

DOI:10.16017/j.cnki.xwaz.2025.01.014

进入数字时代之后,新闻业被认为出现了多重危机。近年来,笔者在新闻教学与研究工作中直观感受到的一重危机是“新闻形式的危机”。在这一危机下,新闻使用者经常发出对新闻媒体的指责——“没有新闻可报了吗?”新闻生产者也常陷入自我怀疑——“我做的还是新闻吗?”甚至,在分析近些年国内外获重大新闻奖的新闻作品时,这样的诘问都会不时出现。

“什么是新闻?”再次成为无论是新闻实践还是新闻研究都绕不过去的重大问题,考虑到信息环境已经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要回答这个问题显然并不轻松。只考虑“应然”问题,难以解决理念与实践日益增大的落差,甚至会因此产生理论无用的轻蔑;只考虑“实然”问题,就像不少研究所做的传播效果“测量”,按照目前的知识看,新闻恐怕难逃悲剧的命运。如2018年,三位麻省理工研究员在Science期刊发表的调查结果显示,虚假新闻比真实信息更有传播力,大数据分析证明,在社交媒体上前者总是传播得更广、更快也更深,^[1]但好在真正的社会行动并不会割裂应然与实然。正如德国学者韦伯在对社会行动类型化的同时也高度关注社会行动的正当性问题^[2],若非如此,我们恐怕很难理解行动的“意义”。做新闻也是这样的社会行动。一方面,当下出现了不少关于“这还是不是新闻”的争议,归根到底是公众对打着“新闻之名”的文本还能不能履行新闻功能、体现新闻对社会认知秩序的价值贡献产生了疑问;另一方面,进入全媒体时代之后的新闻生产为了适应新的信息环境,被动或主动地进行了大量变革。新闻行动者面临的困境是:不变,“新闻”的公共能见度可能会越来越低;改变,“新闻”的规范性可能

会受到挑战冲击。如何破解这一困局?本文认为,可在系统理论的视角下重新理解新环境条件下新闻形式的变化机制,并为行动者如何同时做到新闻规范与形式创新提供思路。

一、新闻形式为什么重要?

亚里士多德在柏拉图理念论的基础上,第一次对“形式”与“质料”的关系进行了理论阐述,这就是著名的“质料形式论”(Hylomorphism)。而且形式与质料并不二分,前者是潜在于后者的内在本原,后者则是前者外化后的现实构成。^[3]也就是说,亚里士多德认为,任何可感物都是形式与质料的复合体。质料是事物的物质基础,而形式决定了事物“是什么样”。形式/质料的关系放到文本上,则变成了形式与内容的关系,是叙述研究领域的核心问题。叙述研究首先反对割裂地看待内容与形式。正如黑格尔所说,“内容之所以为内容,即由于它包含有成熟的形式在内”^[4]。黑格尔用莎士比亚的杰作《罗密欧与朱丽叶》举例,说它如果只是在讲两个家族的仇恨而导致一对爱人毁灭,单就这个故事内容而没有“悲剧”形式的话,不足以造就莎士比亚不朽的作品。其次,对叙述形式的分析要深入到文化意义分析的深度。形式不是随意打造的内容容器,“任何形式都是具有一定意义的结构。因此形式的分析必须是对意义形式的分析”^[5]。叙述学家赵毅衡也认为,叙述学的形式分析可以而且也必须进行到文化形态分析的深度,“只有深入到产生叙述形式特征的文化形态之中,才能真正理解一种叙述形式的实质”^[6]。

新闻与其他文本类型一样,都有形式与内容的问题,两者之间既有同一性,又存在巨大张力。再考虑到新闻这种真实的、关于当下世界的“鲜活故事”,与个人、与社会之意义关联的密切,探讨新闻“形式”及其文化意义,本应是一个生机勃勃的新闻学研究领域。但遗憾的是,不同于文学领域对“形式”研究的高度看重,传统新闻研究对事实内容性质的兴趣更大,对新闻形式问题则关注寥寥。学者刘建明也提到,新闻报道是新闻理论界的“学术盲区”。^[7]究其原因,或许可以说这本身就是新闻这种特定文化形式施加于自身的一种“障眼法”。尽管新闻从业者必然要挑选、组装、结构、凸显不同的事实,并用特定的符号转化事实素材,再以相对稳定的风格呈现出来,但这一系列复杂的“制作”过程,向来被很好地隐匿在后台,新闻叙述者有意让“事实”作为唯一的主角站在前台。“让事实来说话”“展示,而非讲述”等叙述“技巧”,在生产“新闻”这一文化形式时则被视为“信条”。从某种意义上讲,正是新闻形式的“成功”,反而使得新闻形式不受重视,它很好地隐身了。

20世纪七八十年代,欧美学者集中发表了一批被认为是“新闻编辑室”研究的经典著作,他们从组织、科层和专业的角度关注新闻生产的制约因素,提出了一批富有解释性的概念如“新闻常规”(newsroutine)、“新闻时间”(newstime)、“新闻网”(newsnet)、“新闻考量”(journalisticconsideration)等。^[8]有意思的是,这些旨在探究新闻编辑室如何把“事实”制作成“新闻”的研究,都很少关注新闻的“形式”。如甘斯在研究中虽也把媒体的“样式考量”作为诸多“新闻考量”中的一种,但他认为当时在新闻媒体上通行的、最基本的样式“都非常稳定持久”。他对新闻样式的改变也持保留态度,在他看来,“技术的进步时不时即会浮出台面,但它们似乎并不能改变样式或故事选择过程”。^[9]因此,不难理解的是,新闻“形式”为什么恰恰是当它无法再如之前那样运行自如时,才会成为显而易见的问题。眼下,就是迫切需要重新理解新闻“形式”问题的时机。

新闻形式问题当然与“新闻是什么”或“什么是新闻”有关。新闻学关于这类问题的回答,一般被归为“新闻价值”或“新闻选择”研究,也就是考察事实具备什么样的“要素”,才会被新闻业者视为新闻来报道。但这类研究对“什么是新闻”的问题,回答是不充分的,因为具备成为新闻之潜能的事实,也不会自动变成新闻报道,对从事实到报道过程的研究仍旧是不可缺少的。迈克尔·舒德森认为,新闻的权力主要在于它提供形式的力量,因为事物只有在这种

形式中才被宣称为真实。^[10]同样是反映现实生活中的一件事,新闻“这种形式”与现实主义小说、社会事件电影等其他形式的文化意义则大为不同。

如果把新闻报道这种文化形式视为一个文本系统,那么按照系统论的观点,系统总会“维持边界”,将自身与其他系统划分开来。^[11]同样,新闻形式也得有能力维持其自身的差异性,保持与其他形式的明显区隔,否则新闻就不成为“新闻”,只能沦为其他形式的附属。系统存在的合理性是因其对社会来说有不能被替代的独特功能。系统不仅要意识到自己的存在,还要有能力在环境出现了重大结构变化时,仍能维持系统。德国社会学家尼克拉斯·卢曼在被其称为“超级理论”的社会系统论中明确指出了系统需要不断变化才能持存的道理。换句话说,如果系统自己丧失了维持界限、保持自己差异性的能力,哪怕此时外部环境有利,系统仍然可能失败。作为形式系统的新闻报道,眼下已经浮现出两重危险,在系统理论视角下,这样的危险不可忽视。

一重危险是新闻形式坍塌。正如上文所说,当公众和从业者不时产生“这难道是新闻”的诘问时,批评的不仅仅是个别报道,而是对“新闻”这种形式还能不能稳固特定文化意义产生了疑虑。若“新闻”与自媒体博主的个人故事、与根据事件或事实改编的艺术创作、与依靠创意和观念的纯宣传作品等都混同起来,新闻的差异性也即新闻以独特方式认知世界的力量将大大削弱,公众也将无法再信任“新闻”这种文化形式可以提供对现实世界的真实叙述,更糟糕的是还没有其他任何形式能够替代“新闻”的这种文化形式意义。另一重危险则是新闻形式退化。“形式退化”是一个有意思的现象,它指一个形式或结构变得无法保持其原有性质、水准或功能。简单说就是形式虽然会存活下来甚至变得更普及,但它变得没有过去那么“好”了。对于文化保守主义者来说,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比如《纽约时报》的古典音乐评论家安东尼·托马西尼发现,当扩音设备掌控了百老汇,观众无可避免地变得较不机敏,并更为被动。同时也改变了音乐剧的每一个元素,从歌词变得较不细腻和不复杂开始,到题材和音乐风格变得浮夸、豪华和低劣。随着音乐剧变得“更没文化素养和更浅显易懂”,拥有“歌剧品质声音的歌唱家逐渐边缘化”,这个艺术类型演变成像《歌剧魅影》和《西贡小姐》一样的剧情片表演。^[12]大多数人可能不会介意,甚至不会觉察到一种文化形式是否发生了退化,但文化保守主义的警告并非都是九斤老太式的过气慨叹,它们有助于社会保持对形式在变化和

创新过程中可能要付出什么代价的警醒,在行动上有着清醒的自觉。当下,新闻形式也有“退化”的风险,包括新闻媒体“足不出户”地生产大量简单搬运与加工的信息、在新闻媒体的短视频账号下放置大量无法核实的“生活琐事”、花费大量资源制作缺乏新闻价值的形象宣传片等。

在外部环境变化巨大的情况下,新闻形式如果要保持活力,就不得不从外界吸收新元素,并在保持自身不坍塌的情况下积极变化,但如何变化才能有利于新闻形式系统自身的发展,同时也因此维系和发展新闻形式对社会的独特贡献?行动者需要对新闻形式以及形式系统变化创新的内在机制有清醒认知,才可能避免因盲目行动而产生的新闻形式危机。

二、什么在决定新闻形式?

理解“形式”,往往是从对形式的类型化开始的。遗憾的是,新闻形式的类型化在理论上还很不成熟,它大多依靠一些约定俗成的“叫法”,很少深入到形式背后的文化意义层次。但实践中,行动者对新闻形式的创新行动又很多,新闻形式家族不时会增添“新成员”。在这种情况下,新闻形式的划分,也即所谓的“新闻类型”,通常是混乱而杂多的。如国内一本新闻写作教材对新闻体裁的划分竟有125种之多,这就完全失去了把形式类型化的意义。形式类型化本质上是通过简化和抽取公约数来深刻理解一类形式,太多的“形式”,只能如研究者所批评的那样“使人发昏的五花八门的划分标准”。^[14]进入数字时代,新闻形式在全媒体环境下又有了很多新发展,研究者干脆用一个表示未知数的“X”来表示形形色色的新闻新形式,也就是在新闻前加上特定的限定语。研究者将收集到的166种“X-Journalism”命名聚类为八种,发现它们并非完全独立,不同的“X-Journalism”术语可能在不同的类别中重合,但它们具有某种家族相似性。在这八种聚类中,聚焦“特定动机和报道风格”“主题焦点或报道领域”以及“技术或数据驱动方法”的分类与报道文本直接有关,而它们之间也有交叉重合。^[14]

新闻文本的“形式”固然很难做到严格互斥,但大体上还是有两类主要的划分方法,亦即按照“题材”和“体裁”分类。研究者和从业者很早就发现新闻报道对象中的一些事实元素构成了它们成为新闻的理由。这些元素被认为主要是由读者兴趣决定的。1960年的一项研究把当时美国地方报纸上的新闻和读者评分结合起来分析,发现读者对含有“名

人”“犯罪”“事故和灾难”“地方社区”和“社会安全”“教育”“政府行动”“政治”等事实元素的报道感兴趣。^[15]实际上,这些元素通常会在一些社会议题和社会特定领域中反复出现,从而形成了根据新闻报道事实本身的特点而划分新闻形式的方式:新闻题材。对新闻题材的划分没有统一的标准,除了一些“约定俗成”的“题材类别”外,很多媒体也会按照自己主要关注的社会事实领域来划分题材。比如新华网上的新闻栏目有46个,大部分都是按照题材设立的。“时政”“国际”“财经”“体育”“教育”“城市”这样的大类显示了新华网关注领域的全面和综合,“高层”“人事”“政务”、“一带一路”等题材类目则显示国家通讯社在一些特定领域的报道和发布优势。

若按照新闻报道中素材和符号的生产、组合、表达方式来区分,则构成了“新闻体裁”类型。如按照获得和加工新闻素材的新闻工作方式不同而产生的新闻体裁,包括新闻访谈、调查新闻、精确新闻、新闻直播等;按照新闻作品使用的主要符号类型和传播媒介不同而产生的新闻体裁,包括文字报道、广播新闻、电视新闻、短视频新闻、数据新闻、新闻摄影、新闻播客等;按照内容组合和表达方式不同而产生的新闻体裁,则包括消息、通讯、特写、特稿等。恰当掌握关于新闻“题材”和“体裁”的知识有利于提升新闻生产内部分工的效率和质量。但仅从“题材”和“体裁”角度来理解新闻形式,虽然有利于新闻生产,却很难说清“形式”的实质,也即一种特定的新闻形式对于社会来说有什么文化意义,因此我们还需要引入一种新的划分新闻形式的思路——按照新闻的文化功能来划分。

新闻业最基础的功能是守望,所有的新闻报道都应不同的方式体现这一功能,也即通过向社会成员真实叙述当下世界,使他们获得必要的外部信息,并以此调整自己的行动。1904年,普利策在《北美评论》上雄辩滔滔地阐述新闻业的功能,其中最著名的一段就是已成为现代新闻业之隐喻的“瞭望者”说。在普利策看来,记者不仅会报道可能带来危险的浅滩暗礁、大雾和风暴,也会关注好天气下海平面上出现的有趣事物、远去的风帆,并提醒船只去解救落水的人。^[16]这段话在被多次转译后成了更有浪漫色彩的、为世人熟知的名言——“倘若国家是一条航行在大海上的船,新闻记者就是船头的瞭望者”。新闻记者通过新闻工作和报道,了解到公众无法、无力或无暇去亲自获取的事实信息。但是在互联网时代,靠新闻记者才能获得重要事实信息的垄断性被打破了。社交网络上自媒体、权威和精英人士、社会组织机构以及公众无时无刻不在生产和交流关于当

下世界的信息,对传统新闻媒体的权威形成了很大的挑战。这种挑战性不仅在于,这些并非是传统新闻组织的行动者事实上正在做过去被认为是新闻记者的工作,更重要的是,这些行动者生产出的巨量信息以及由社交媒体算法主导的信息传播网络可能会淹没新闻报道。新闻报道还能不能履行“守望”社会的功能,以及新闻报道如何在与虚假信息以及网络信息泡沫的抗衡中重新成为数字时代社会公共认知不可或缺的文化形式?新闻业必须在变化的环境下重新交出对这一新闻形式合法性问题的答卷。

新闻报道不仅“反映”现实世界,还在“反映”中强化社会规范。媒体和社会理论家亚历山大(Alexander, J.C)认为,新闻媒体对社会规范层面的关注极其重要,正如个人会不断从各种规范的角度来组织自己的经验一样,新闻界则是为全社会这么做。新闻叙述中有强烈的规范性和道德性观点,将单一事件与更普遍的价值判断联系起来。仅仅只是“发生了什么”是无法成为新闻的。^[17]新闻报道对社会规范的强化可以从正、负两个方面进行,分别是“示范倡导”功能和“舆论监督”功能。

我国新闻与宣传这两种文化形式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它们之间存在很大的交集。这一交集中活跃着“正面报道”、“重大主题报道”、“典型报道”等常见新闻类型,在全部的新闻实践活动中占据着相当高的比例。西方知识界往往不能接受“宣传”之名,将“宣传”视为洗脑、欺骗和隐瞒,但另一方面又有高度发达的宣传知识、传播技巧。在避免使用“宣传”概念的情况下,具有明确倡导意图的新闻报道在实践中大量存在。如美国“黑人报刊”(Black Press)就被认为是倡导性新闻业的典型例证,研究发现黑人新闻记者不受“客观性”概念束缚,从19世纪废奴运动到21世纪“黑人性命攸关”运动,一直积极为非裔美国人群体服务、说话和战斗。^[18]大量的生态环保报道、女性议题报道等也都采用的是倡导性新闻范式。可见,具有“示范倡导”功能的新闻形式不仅在中外新闻实践中大量存在,而且具有特定的重要文化意义。但中外新闻学对该形式一功能的新闻实践都较缺乏基础理论研究,国内存在用文件解读代替学理研究等过于政治化的问题,而国外则存在回避和忽视该领域新闻实践及其新闻作品的问题。

与“示范倡导”一体两面的是,具有“示警”作用的“舆论监督”。两者都是能在告知的同时强化、巩固社会规范功能的新闻形式。如果说“示范倡导”形式选择的是超出社会常规的、正面的“超常”事实加以报道,那么“舆论监督”则是发现规范被打破的“失

常”事例并使其成为新闻。“舆论监督”不是一个体裁概念,而是一个功能形式概念。传统新闻研究很少区分体裁(文体)和功能的形式分类,这容易在实践上出现一些认识误区。比如可能窄化“舆论监督”报道的范围,认为只有“批评报道”“调查性新闻”等体裁才算。事实上,各种新闻文体只要具备舆论监督功能,都可被视为舆论监督报道。笔者与合作者曾给舆论监督报道下过如下定义:“舆论监督报道是新闻媒体通过对与重要公共利益相关的负面新闻事实进行公开和有明确价值规范报道,旨在引起公众关注、促使社会各方面形成共识与合力,最终达到正向社会效果的新闻行动。”^[19]这个定义试图明确地把舆论监督报道放入功能形式类型而不是传统认为的报道体裁类型,并希望以此在现实条件下推动新闻媒体具有舆论监督功能的各类新闻报道健康发展。

除了“守望”和“规范”外,新闻还具备协调沟通、促进社会共识的功能。人类的悲欢并不相通。因为阶层、地位、年龄、性别、种族、收入、教育、文化等分化机制,社会不可避免地分化。“当子意义世界建立后,人们看待社会总体现实时就会有多个不同的视角,每个视角都来自于某个子世界。按摩治疗师与医学院教授的视角不同,诗人与商人的视角不同,犹太教徒与非犹太教徒的视角不同,不一而足。”^[20]个体只有超越自己去了解、理解他人和外在的世界,才可能相互结合而成为社会、成为人类共同体。现代报业在我国发展之初,首先被认识到的功能也是“通”。而随着一些更加细致的新闻类型的出现,新闻业通过持续报道不同群体的生存状态和不同的观点见解,使社会内部的差异性可以被其他社会成员感知到,并以此调节对社会现实的认知和行动。越是复杂社会,人们的利益诉求和看待现实的角度越是多元的,新闻业有责任维护好这种健康的多元化信息生态。这也正是为什么“边缘群体”“冰点议题”等会成为重要的新闻题材类型,而更加偏重理解性的新闻文体如“特稿”“新闻性非虚构”“解释性报道”“阐释性报道”“慢新闻”“长报道”等能克服时效性相对弱的劣势,成为蓬勃发展的新闻形式。

本文认为,仅靠传统的“题材”和“体裁”分类不足以理解新闻形式的社会文化意义,“功能”可能是更深层理解新闻文本为何如此、为何变化、如何发展的解释因素。

三、新闻形式的创新机制

新闻业在面临环境巨大变化时进行了很多创新

行动,以期适应变化和谋求新发展。其中,一种显而易见的行动目标是:让新闻产品“重新赢得受众”。在此目标驱动下,数字时代的新闻业进行了大量的新闻形式创新。但正如前文所述,新闻形式创新行动本身并不一定带来正面效果,它也可能产生大量关于新闻形式的困惑、退化,甚至会影响新闻的存在根基。因此,理解新闻形式的创新机制就显得十分重要,这类实践理论知识将帮助行动者增强对新闻形式创新的自觉和省察,减少盲目性。

文化形式变化最主要的驱动力是社会历史文化语境的变化。如陈平原在《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中所说,20世纪初期中国小说之所以在整体上发生了叙事模式的转变,也即表现出的作家主体意识强化、小说形式感强化和小说人物心理化的倾向与五四一代所弘扬的个性解放思潮密切相关。“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就不单是文学传统嬗变的明证,而且是社会变迁(包括生活形态与意识形态)在文学领域的曲折表现。”^[21]和其他文本一样,理解新闻形式的演变也要去探求新闻形式背后变化的“意识形态要素”。如《新闻形式史》的作者将美国报纸上的新闻形式划分为不同的阶段:印刷式、党派式、维多利亚式和现代式,并强调技术不是导致新闻形式变化的主要因素,社会文化和意识形态因素的变化才是。^[22]张亚萌、王灿发分析了1921到1949年间中国共产党报刊新闻文体的演变,认为文体变革受到党的宣传政策调整与文体间互动的双重作用,呈现出与时代进程、革命实践以及对宣传规律认识相一致的特征。^[23]刘勇则将1949年之后中国新闻文体的演变过程视为宣传范式、文学范式和职业范式的共生与交融。^[24]笔者亦曾在拙著《嬗变的新闻:对中国新闻经典报道的叙述学解读(1949-2009)》和《新中国新闻报道史暨代表作研究》中阐释过新闻形式与其时代精神的关联互构与“双重变奏”。

但长时段的新闻形式演化史难以直接回答行动者“当下”的问题——要不要以及能不能对新闻形式进行某种改动和创造?这是一个典型的具有创新视角的问题:创新理论作为研究视角的价值正在于能提供对系统“跃迁”(同时又不消解系统)的解释。它不仅关注新行动及其带来的变化,更要去研究造成变化的条件、方向以及后果,并始终在变化中考虑系统如何“持存”。换句话说,创新理论视角的独特性在于它坚持在规范与变化的关系中去理解一个系统为何会“发展”。^[25]如前所述,决定新闻形式的重要因素是它区别于其他形式的文化功能。那么,我们可以说,站在新闻行动者的立场上,新闻形式创新指

向的就是不断通过外部转化和内部重组,将新元素内嵌于新闻形式并持续优化其文化功能的过程。

(一)外部转化

外部转化,意味着行动者把原本不属于新闻的元素拿来为新闻形式所用。如作为中国当代新闻文体史之重要节点的“散文式新闻”,其确立的过程就体现了“新闻文体对于散文的借鉴与吸纳”^[26]。进入数字时代,新闻形式通过“外部学习”的创新大大加速,新闻不断从小说、散文、故事、戏剧、表演、游戏、历史、科学等其他形式、新技术以及环境中吸取“新元素”为己所用。如“数据新闻”就是一种因数字时代对“数据”元素的加速转化而成功完成类型化的新闻形式。人们意识到,“数据”是一种不同于采访所得“故事”的认识世界的新方式。随着社会科学方法逐渐引入新闻生产中,用“数据”作报道开始从媒体的偶然实践变为小规模创新实践。如《精确新闻学》的作者菲利普·迈耶对1967年美国底特律骚乱的调查发现,在南方长大的黑人只有8%参与了骚乱,在北方长大的却有25%参与了骚乱,这篇普利策奖获奖作品用调查数据揭示了当时流行认识的错误。^[27]“量化”“真实”等“科学思维观念”、计算机辅助技术等推动了基于“数据”的报道成为可能,但获取和分析数据的高成本、对受众理解能力的较高要求也制约着当时的数据新闻,使其仅能作为一些媒体的“先锋性”试验田。2010年后,以《卫报》数据博客上发表《伊拉克战争日志》等为标志的数据新闻才最终完成了它的“类型化”,成为数字时代新闻媒体的一种普遍形式。从零星出现到先锋性实践再到成为常规报道形式,数据新闻形式兴起并最终扩散成果得以规范化的首要原因是“数据”的丰富性和可得性显著增强,而大量数据可视化软件的发展也大大降低了新闻行动者在外化“数据”时的难度。需要注意的是,“数据化”和“数字化”是不同的概念,舍恩伯格等对此的区分是:数字化是把模拟数据转化成0和1的二进制代码,数据化则是把现象转化成可量化分析的材料。^[28]所以,数字化不仅助推了数据化,更是通过网络等传播基础设置打通了一切模拟符号的快速转换,这就是当下新闻形式创新格外繁荣的原因——把外部新元素转化到新闻形式中的门槛前所未有地降低了。比如,为何当下新闻报道的题材中会出现大量的“普通人新闻”?这不仅与当下普通人话语权和能见度的增加有关,也与传感器的大量铺设和社交传播网络的发达有关。“普通人的故事”能够被记录和捕捉到,是这种与传统新闻选择不同的新元素得以进入新闻形式的重要前提。

(二) 内部重组

内部重组,意味着行动者要把包括外部转化来的新元素等多种元素重新组合并稳定嵌入新的新闻形式。这一过程的关键是新元素和新组合的方式不能破坏新闻形式自身的稳定,即不能破坏新闻形式与其他文化形式的差异性。比如,“融合”作为我国新闻媒体创新的重要方向,在新闻文本层面的重要体现就是“融合报道”(convergence news)。如其名称所示,“融合报道”是由多种报道元素尤其是数字时代新出现的媒介技术元素——H5、数字互动、3D模拟等重新组合而成的新闻报道形式,其中每种媒介符号呈现的信息是互相补充而非重复的。但少有人意识到,“融合报道”的名称也表明多种媒介元素的重组并未真正完成——它更多强调的是多种元素在报道中的“相融”,至于相融后会“合成”什么新形态却很少被提及。在数字时代大大加快了从外部获得新元素的创新驱动下,“融合报道”其实是一种具有过渡性质的、对吸纳了新元素但又尚未完成内部重组的新报道形式的统称。因此,不难理解,“融合报道”在积极展现数字时代新闻叙述潜力和可能性的情况下,也会因为内部重组的稳定性不够而产生争议。如用数字建模制作的虚拟场景可以“栩栩如生”,甚至可能让人产生“身临其境”的沉浸式体验,但如果这样的“视觉奇观”没有或缺乏足够的事实素材做底,新闻报道就会因为追求好看而失去根基。这样的问题已经在实践中出现,甚至出现在获得新闻奖的“融合报道”作品中。如一则获奖报道试图用数字建模渲染清末的十三行场景,为了凸显国际贸易,该场景还展示了多国国旗,而查证后则发现不少国旗来自于20世纪60年代后才成立的国家。目前,有较多新闻媒体把新闻创新资源投入到开发利用技术新元素上,倾心于把技术新元素“融”进报道后可能带来的炫酷效果,却较少考虑经过这样的外部转化后能否成功地进行新闻形式的内部重组,往往会生产出“融而不合”、不像新闻的作品。只看重外部转换新元素,忽视之后的内部重组过程的行动,是违背新闻创新机制内在规律的。这样做不仅浪费了新闻生产资源,还可能产生危害新闻形式稳定性的产品,应引起行动者的警惕。

(三) 功能优化

经过外部转化和内部重组而产生的新的新闻形式是否有生命力?是长久存在还是昙花一现?是广为扩散还是有限应用?这些问题需要实践给出答案,并非出于行动者的主观意愿。但从新闻形式的演化规律看,只有那些最终被证明能优化新闻形式

功能的创新才可能长久流传,并成为稳定的新闻品类。新闻形式的三大功能:守望、规范(倡导和监督)、沟通,在全媒体环境下都面临挑战。如很多事件一发生即被围观者手机直播,待媒体赶到现场,事件最初的媒介化可能已经完成。在公民个人和大量社会组织都拥有“自媒体”账号和“组织机构媒体”账号后,若有想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就可以自行传播,无须新闻媒体用新闻报道作为中介。新闻的守望功能是否会因此衰落,甚至旁落?文艺作品也一直在行使倡导或监督的社会规范功能,一些技术驱动的新元素更容易被不受事实真实性约束的文本类型采用,如电脑特效、互动技术等,因此近些年以非新闻方式出现的创意宣传发展较快。再加上在数字政务等趋势的推动下,公民上网办事、投诉、解决问题的渠道也增加了许多,在此情况下,还需要新闻报道来倡导和监督吗?再者,许多“网红”与受众形成了信任、支持甚至“准亲密”关系,他们是否更有可能促成粉丝共同体,而无须新闻报道促进社会沟通?的确,这些都是新闻形式在新的传播环境中面对的重大挑战,如果处理不好就可能动摇新闻存在的根基。同时也说明,新闻形式无法仅仅通过坚持传统而维系自身。面对挑战,新闻形式只有变化创新才可能继续具备乃至强化本系统的形式功能。分析这些挑战了新闻功能的新行动者,不难看出,其实他们也各有各的“短板”,新闻形式通过恰当的创新完全有可能变挑战为机遇,在差异化竞争中巩固自己的地位。

比如,新闻媒体不仅可以通过加速新闻生产的“即时新闻”或与社会传播网络合作的“热点新闻”继续维系“守望”功能,而且更应看到在信息过载状态下公众对真正重要的环境变动仍然可能是无知的,因为过多的泡沫信息和众声喧哗反而可能阻碍公众深入了解重要的公共事务。这就是为什么高质量的深度报道和新闻评论具有很大的形式韧性,在新闻媒体财务危机、评论人才难培养等困境下,仍有蓬勃生机的原因。某种意义上,环境变化更加凸显了这些新闻形式存在的价值。此外,近年来,对抗虚假信息的“事实核查”、引入“数据”、“科学研究方法”等新元素的“数据深度报道”“数据可视化报道”“调研式报道”等形式的兴起,也是新闻报道抗衡信息泡沫化,以新方式强化社会守望功能的表现。再如,要优化“规范”功能下的“倡导”,新闻创新不应该走上脱离具体事实的创意宣传道路,而应该在“用事实说话”的工作方法上寻求新的突破,比如典型报道中近些年出现的与“普通人新闻”结合的新趋势等。在“舆论监督”上,尽管现在有“打假网红”“公民投诉平

台”等新事物,但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报道不仅可以在强化权威性、公信力、专业性上下功夫,更应该从单纯的新闻生产者进入社会治理系统,扮演好“协调者”角色,使舆论监督报道不仅能引发关注,更能真切地推动社会进步。特稿、新闻性非虚构、当事人叙事、长对话等形式都在努力突破表面的新奇,追求对“和而不同”的多元化社会群体的真正理解,并在此基础上促进更符合现代公民社会的“理性共识”。

因此,新闻形式当下面临的危机和挑战并不可怕,它们都不足以动摇新闻形式存在的基础,甚至在某种程度上还强化了新闻形式的差异性价值。但需要警惕行动者在危机和压力下的盲目行动,反而可能会破坏新闻形式创新过程。比如新闻形式演化中不断出现新闻对娱乐的模仿就容易遭致争议。有些形式在一度兴盛后被新闻业整体驱逐或远离,如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黄色新闻”。“报告文学”与新闻的关系也在几经讨论后被归置为现实主义文学,国外的政治脱口秀被归为喜剧而不是新闻,甚至被有些学者称为一种假新闻形式,等等。但因为娱乐元素、故事元素对受众有吸引力,传播者也就常为之折腰,近年来引发讨论的“新黄色新闻”不过是新闻又一次过度模仿娱乐后引发的对新闻功能合法性质疑的例证而已。这样的波动,在新闻形式创新中总会不时出现。外部转化的可行性与可能效果会激发行动,但对内部重组的冷静思考以及新形式是否能优化而非损害新闻功能的审慎判断,同样是新闻行动者需要重视的。数字传播环境加速了新闻形式创新的外部转化,这导致当下的新闻形式创新既活跃又混乱,在短时间内很多过去没有或不成气候的新闻新形式强势崛起,同时对于“四不像”新闻的质疑也日益加剧。而此时,可能需要对新闻形式创新的前一个加速阶段适当“减速”,在新闻生产和评估过程中更多关注如何消化被代入到新闻形式中的新元素,重建对数字时代新闻形式功能的规范叙述,“不要因为走得太远而忘记为什么出发”。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全媒体传播体系中网络化新闻业建设路径研究”(项目编号:23BXW034)]

参考文献:

- [1] Vosoughi S, Roy D, Aral S The spread of true and false news online [J]. Science, 2018, 359(6380): 1146-1151.
- [2] 马克思·韦伯. 经济与社会:第一卷[M]. 阎克文,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9: 153.
- [3] 曹青云. 亚里士多德“质料形式理论”探源[J]. 哲学动态, 2016(10): 67-75.
- [4] 黑格尔. 小逻辑[M]. 贺麟,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7: 133.

- [5] 曹禧修. 叙述学:从形式分析进入意义[J]. 文艺评论, 2000(4): 21-30.
- [6] 赵毅衡. 叙述形式的文化意义[J]. 外国文学评论, 1990(12): 3-9.
- [7] 刘建明. 消除新闻报道的学术盲区[J]. 新闻爱好者, 网络首发 2024-11-28.
- [8] 陈阳. 为什么经典不再继续?——兼论新闻生产社会学研究的转型[J]. 国际新闻界, 2018(06): 10-21.
- [9] 赫伯特·甘斯. 什么在决定新闻:对 CBS 晚间新闻、NBC 夜间新闻、《新闻周刊》及《时代》周刊的研究[M]. 石琳,李红涛,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202-212.
- [10] 迈克尔·舒德森. 新闻的力量[M]. 刘艺婷,译. 北京:华夏出版社, 2011.
- [11] Parsons, T. & Shils, E. A. (Eds.). Toward a general theory of acti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1: 107.
- [12] 桑德尔. 反对完美:科技与人性的正义之战[M]. 黄慧慧,译. 北京:中信出版社, 2013: 38.
- [13] 强月新,单波. 现代新闻写作[M]. 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 2001: 65.
- [14] Loosen, W., Ahva, L., Reimer, J., Solbach, P., Deuze, M., & Matzat, L. 'X Journalism'. Exploring journalism's diverse meanings through the names we give it? Journalism, 2022, 23(1): 39-58.
- [15] Bush, C. R. A System of Categories For General News Content. Journalism Quarterly, 1960, 37(2): 206-210.
- [16] Pulitzer J. The college of journalism. The North American Review, 1904, 178 (570): 641-680.
- [17] Alexander, J. C. The mass news media in systemic, historical,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In E. Katz and T. Szecsko (Eds.), Mass media and social change. Beverly Hills, CA: Sage. 1981: 17- 49.
- [18] Miya Williams Jayne. Advocacy Journalism in the 21st century: Rethinking Entertainment in Digital Black Press Outlets, Journalism, 2003, 24(2): 328-345.
- [19] 王辰瑶,张雨龙. 全媒体传播体系下的舆论监督报道:规范、功能与“解困”[J]. 青年记者, 2024(4): 28-35.
- [20] 彼得·伯格,托马斯·卢克曼. 现实的社会建构:知识社会学论纲[M]. 吴肃然,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9: 108.
- [21] 陈平原. 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3.
- [22] Kevin G. Barnhurst & John Nerone: The Form of News: A History. New York, London: The Guilford Press, 2001.
- [23] 张亚萌,王灿发. 中国共产党报刊新闻文体的历史演变(1921—1949)[J]. 新闻大学, 2022(10): 38-49.
- [24] 刘勇. 新中国新闻文体70年:“范式”的共生与交融[J]. 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6): 133-145.
- [25] 王辰瑶. 新闻创新研究的进路[J]. 新闻记者, 2024(11): 3-18.
- [26] 李娟. 新闻文体“文学范式”的生成与建构[J]. 未来传播, 2019(8): 66-71.
- [27] Philip Meyer. New precision journalism: A Reporter's Introduction to Social Science Methods.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2: 2.
- [28] 维克托·迈尔-舍恩伯格,肯尼斯·库克耶. 大数据时代[M]. 北京:湛庐文化, 2012: 89.

作者简介:王辰瑶,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新闻创新实验室主任(南京 210093)。

编校:王志昭

传的观点是真理。列宁指出：“每个宣传员和鼓动员的艺术就在于，用最有效的方式影响自己的听众，尽可能使某个真理对他们有最大的说服力，更容易领会，留下更鲜明更深刻的印象。”^[4]新闻报道偏重于事实，选择能够显露客观事实倾向的事象和角度，向受众暗示社会现象的某种征候和走向。新闻宣传作为沟通宣传主题与宣传对象之间的心灵渠道，不断用同类事实证明宣传观点的可信度，因而新闻宣传的主要机制是反复列举事实向受众头脑渗透某种主张。英国哲学家休谟认为：“在人心的种种思想和观念之间，有一种联系的原则，而且在他们记忆和想象时，他们会以某种次序和规则互相引生。”^[5]媒体多次重复某种事实和观点，经过一段时间的宣传，引导受众观念的变化，最终接受了媒体宣传的主张。

新闻宣传的另一个重要机制是，推出观点的顺序发挥更大作用，即首先提出和多次阐述的观点能给受众留下更深的印象，使受众形成的观念更为牢固。正如苏联宣传心理学家纳奇拉什维里在《宣传心理学》一书中指出的，在讨论不同观点和论点时，应以什么顺序分析这些观点，才能取得更好的效果呢？他的回答是：“凡是在讨论的开头或结尾提出的观点，比在讨论中间提出的观点具有较大的说服力。”^[6]美国认知心理学家罗杰·谢帕德和传播学奠基人之一卡尔·霍夫兰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研究了美国士兵接受各种宣传的心理与思想反应，也提出把宣传内容排成什么样的顺序才能达到最好的效果。^[2]这两个人提出的“顺序论”都认为，最先提出的观点首次闯入人的思想空间，形成难以磨灭的第一印象，造成“先入为主”的心理态势。新闻宣传的先后和快慢是决定宣传效果的重要因素，正如列宁所说，“报纸要是落后，就会毁灭”“单调和迟误都是与报刊工作不相容的”。^[7]

媒体要推翻和改变受众的旧观念，动用大量的同类真人真事构成事实群，描绘一个崭新的图景，引导受众进入新境界。在受众接受大量感性认知之前，媒体不宜宣传新的观点，因为人们还不具备接受新观点的前提——对事实演变趋势的了解。受众对客观世界的认识都产生于事实，只有报道足够分量的事实，新闻宣传才能对受众产生潜在的影响。孙中山先生说：“宇宙的道理，都是先有事实，然后才发生言论，并不是先有言论然后才发生事实。”^[8]新闻宣传总是借助事实的多次诱导，使受众原来的观念被事实证明难以成立，进而发生怀疑，在这种时候，媒体发表精辟的言论，让受众的思考豁然开朗，开始改变原来的认识。新闻宣传这一机制，使受众重新确立新的心理定式，事实成为新的思想基础。

注 释：

①Jessie Daniels, Propaganda in the Digital Era through a Sociological Lens, The Society Pages, January 6, 2009.

②R.N. Shepard, Carl I. Hovland, Biographical memoirs: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 1998, p. 246.

参考文献：

[1]新井直之. 报道[A]//新闻学概论[C]. 和田洋一, 编, 吴文莉, 译. 北京: 中国新闻出版社, 1985: 67.

[2]比尔·科瓦奇, 汤姆·罗森斯蒂尔. 真相[M]. 陆佳怡, 孙志刚, 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67.

[3]Cheryl J. Gibbs, Tom Warhover. Getting the Whole Story: Reporting and Writing the News[M]. New York: The Guilford Press, 2002: 132.

[4]列宁全集: 第17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8: 321.

[5]休谟. 人类理解研究[M]. 关文运,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0: 24.

[6]Надирашвили. Шота Александрович. Психология пропаганды[M]. Тбилиси: Мецниереба, 1984: 21.

[7]列宁全集: 第46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7: 132—134.

[8]孙中山全集: 第9卷[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264.

作者简介: 刘建明, 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教授(北京 100081)。

编校: 王 谦

封面人物·王辰瑶

王辰瑶, 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新闻创新实验室主任、全球公益传播研究中心主任。2007—2013年任教于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2013年至今, 在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工作。曾在香港中文大学、香港城市大学、瑞典皇家理工学院、哈佛大学商学院、威斯康辛麦迪逊分校传播与艺术学院进行短期或长期学术访问。

研究兴趣包括数字新闻学研究、新闻创新理论与实践、新闻叙述形式、公益传播等。主持和参与过多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迄今为止, 在新闻学研究领域发表学术论文70余篇, 出版专著2部, 合著3部, 译著1部, 多项成果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人大报刊复印资料》等收录, 入选“中国知网高被引学者Top1%”, 并获“全国新闻业研究十佳论文”奖、“全国新闻传播学优秀论文”奖、首届“中国新闻传播学自主知识体系联盟成果推介”等。

长期从事新闻理论与实务教学, 并主持教育部本科一流实践课程未来编辑部。曾获江苏省“青蓝工程”骨干教师、江苏省“社科英才”、全国新闻传播学杰出青年等荣誉。在2019年和2024年分别创设了新闻创新实验室和全球公益传播研究中心, 旨在推动研究与行动相结合, 并致力于以新闻传播服务于公共利益的学术理想。